

权力场

李德禄◎著

雾烟

揭秘 基层干部为官之道 的长篇小说

新华出版社



权力场

李德禄◎著

雾烟

揭秘
基层干部为官之道
的长篇小说



新华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雾烟 / 李德禄著. —北京: 新华出版社, 2008. 12

ISBN 978-7-5011-8662-4

I. 雾… II. 李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206664 号

雾烟

著 者: 李德禄

责任编辑: 庆春雁

出版发行: 新华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 8 号

网 址: <http://press.xinhuanet.com> <http://www.xinhupub.com>

邮 编: 100040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照 排: 北京腾莺图文设计部

印 刷: 北京京津彩印有限公司

开 本: 720 × 1000mm

印 张: 19

字 数: 40 万字

版 次: 2009 年 2 月第二版

印 次: 2009 年 2 月北京第二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011-8662-4

定 价: 35.00 元

本社购书热线: (010) 63077122

中国新闻书店电话: (010) 63072012

图书如有印装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电话: (010) 65742418

序

——贺李德禄同志长篇小说《雾烟》出版。

这是一部写改革开放三十年来,一个农民怎样走上厅局级干部岗位的成长历史,是和平年代“从奴隶到将军”的文艺作品,值得大家好好读一读,品一品。

“政策决定之后,干部就是决定因素。”大政方针之下,用干部是决定胜败的第一要素。干部问题是人的问题,是极其复杂的问题。改革开放要用一大批新型的干部,逼着时任各级领导去寻找,提拔能开拓新局面的干部,否则这个地区,这个部门就会被改革大潮吞没。那些按常规行事的领导,多年来循着一条:“说你行你就行,不行也行;说不行就不行,行也不行。”唯长官意识的干部路线,不能不说滞后了整个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。中共中央的决策,邓小平的理论,打破了用人的条条框框,不拘一格选拔人才,给党的事业带来无限生机,涌现出一大批新型干部,使华夏大地日新月异。这批干部在人生道路上,经历了新旧意识之间,人际之间,人与自然之间,错综复杂的斗争,甚至连自己的爱情生活都因生活的改变而起伏跌宕。可以说尝尽了人生苦、辣、酸、甜。

我与德禄同志相识、相助,共同工作已三十余年了,他从初中毕业,参军入伍,复员返乡当农民,又从农民走上乡、区、市各级干部岗位。这一路走来,拼拼打打,勤恳学习,认真读书,亲自实践,终成“正果”。他利用小说的形式,总结了自己的成长轨迹,歌颂了改革开放,颂扬了我们优越的社会制度。

我们没有虚度年华,我们也没有碌碌无为,我们是茶杯里泡的茶。“养分泡尽身犹在,留待芬芳驻。零落成泥碾作尘,只有香如故。”(摘自《雾烟》原稿)

书中主人公尚天赐是作者塑造的一代从农村走出来干部的代表。也可以从中找到作者自己的影子,我读到有些章节,特别亲切,因为那人那事是真事,虽无“大风大浪,孤魂鬼影,”却是实实在在的生活,把平淡生活放入艺术的醇醪酿成了生活的酒。人物丰满,情节曲折。这里没有政治口号,而政治却在人们生活中溶解奔放,是改革开放涌现出来的一批干部的真实写照。

书中始终没有脱离京西农村的生活环境,乡土气息浓郁。是京西山区一幅纯朴民风民俗的画卷,特别在语言方面更显示出了作者驾驭语言的艺术才能。如:“人走时运马走膘,运气来了钱砸腰。”、“心眼针鼻大,心胸没线宽。”、“琢木鸟上木桌,功夫全在嘴上。”等等。喻事形象生动,喻人入木三分。

今天,这一代人因年龄关系大都已淡出历史舞台。虽然这批干部没有经历过战争生死的考验,也没有经历过异族侵略者的铁蹄践踏。他们都经历过三年自然灾害时期的饥饿,经历过文化大革命的摧残。他们经历的最好时期就是“改革开放”,他们以亲手为祖国母亲走上富裕之路,铺沙填石,添砖加瓦,创造财富而感到满足。

这是一瓶美酒,让我们细细品味吧!

刘颖南

2008年北京

(本书题跋者刘颖南:原中共门头沟区常委、宣传部长。中国艺术研究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。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。)

楔子

京门区是个多山的地带。

群山的沟壑之中,一条青色的带子在河谷平滩上蜿蜒伸展,那是条望无尽头的山间公路。公路两侧的沟沟岔岔里星罗棋布地坐落着许许多多的山村。村民们面朝黄土背朝天,世代辛勤耕作,繁衍生息着。

展家庄位于南山镇南侧,虽距公路里许之遥,在公路上却看不到村庄。看不到并非村子小,而是它隐于两侧山坡的环抱之中。两侧山体本是由南向北延伸,但未及公路处便戛然而止。有趣的是两侧山形东似龙状,西为虎相,呈虎踞龙盘之势。下公路南行,拐过山角,村子便豁然在目。

村子依山形地势而建,错落有致。村内胡同狭窄,山石砌就;老墙斑驳,几许沧桑。陈旧古老的门楼,挺拔苍劲的古槐,都镌刻着村庄悠远的历史。村外河滩宽阔,四野绿树成荫,一条长年流淌的泉水河从村前流过,不仅为山村平添秀色,而且惠及河谷两侧的耕地,因此展家庄是山区十里八乡都闻知的风水之地。

展家庄三百多户人家,村北为贾姓,村中为展姓,村南为王姓,三家互为联姻,久而久之,使你中有我,我中有你,人际关系不因家族姓氏划分远近,而以相互走动疏密区别厚薄。村中有一尚氏门族,仅十几户人家,虽小门小户却与另三姓人家相处和睦。

村头上,四五个光头小子跃马扬鞭相互追逐戏闹着。他们的马鞭是柳条,坐骑是木棍,大声喊叫着往前冲。他们冲出了村庄,冲上了公路,呼哧哧爬到路墙上歇息。个子最高的叫尚天赐,他看着天上的白云,望着河里的流水,瞧着路上时而驶过的汽车,说:“咱们长大了干啥去呀?”

一个身体稍显单薄的孩子说:“咱长这么大还没出过山呢,长大了我就到山外去,看看山外到底是啥样子?”

名叫小栓子的说:“李健,山外有啥好看的?我哪儿都不想去,就在村子里干活儿!”王秀成不同意小栓子的说法,说:“山外有大城市,大高楼,大汽车,还有大海,花花绿绿的可好看呢,反正我不想村里憋着。”说完捅了一下身旁壮壮实实的侠子,说:“你干啥去呀?”名叫侠子的想了想,嘴里发出尖而高的声调:“到时候再说呗,现在瞎想管个屁用!”

李健瞧了瞧天赐,说:“别人都说了,你想干啥呀?”天赐摸了摸青乎乎的光头,说:“上天,我想开飞机,在地上,想屁股底下冒烟(坐车),干活儿,得干我愿意干的活儿。嗨!还是侠子说的对,现在想也是白想,不想了,打仗去喽!”说着,跳下墙头,几个小子又疯跑起来,日头照得他们头上青光直闪,屁股后面又荡起阵阵烟尘……

〈一〉

哇！一声啼哭，打破了深夜的寂静，声音传出好远好远。

深冬腊月的夜，出奇的冷。肆无忌惮的西北风吹着口哨敲着鼓点，用力地吹打着窗户，窗纸发出不规则的声响。时至子时，风停了，夜静了，被吵闹了大半宿的人们刚要入睡，又被婴啼声惊醒。一个新的生命出世，是尚荣贵的儿子呱呱坠地了。

尚荣贵三十周岁了又得贵子，两口子那个高兴劲就甭提了。他二十五岁上生得一子，长到三岁时，那叫一个漂亮。小脸白白净净，眉清目秀，唇红齿白，真如仙童一般，夫妻俩乐得合不拢嘴，谁知满三周岁时，不知啥原因，一病不起，整日昏昏欲睡，醒来时只喝几口水便又睡去，大夫请多了，任谁也查不出毛病，三天后孩子脸上挂着笑离开了人世。两口子心疼得大半年都缓不过劲来。

村里人传言，说这孩子名字起错了，心太高了，敢与上（尚）天齐，不是自找麻烦吗？当年孙悟空自封为齐天大圣，招致天庭动怒，如今你个毛孩子也敢称天齐，上天自然也容不得你，被收走了。

两个年头过去了，算是老天有眼又送子降生，两口子能不乐吗？孩子满月时，夫妻俩倾尽全力，办了几桌酒席，乡亲们自然前来庆贺。村子里有位高寿九十的老人，略知些风水面相，他说：“此子颇有乃兄之相（指他死去的哥哥），乃兄为天上金童，已被收走。此子要得长久，须有兄长怀抱过关（棺），方得无恙。”夫妻俩忙问端详，老人一一指点，又说：“此子属牛，为耕田之牛，费尽力气转来转去依旧归田。”荣贵有个哥哥，名叫尚荣余，因为两个闺女病亡，老伴离世，一场大病后双目失明。他原在外奔波经商，眼睛坏掉便跟弟弟一起生活。一听老伯的话急了，说：“就不能改变了吗？”老人说：“牛者，难离田也，要想入仕为官，难！这是命呀！”说完又用手指伸来弯去，似乎算定了，又说：“难，但非无可能，就看他的修行造化了。一旦离田而去，成就也非同凡响。”老者不吃不喝，刚要走，又转身说：“你家姓尚与上同音，既是上天赐子与你，就取名天赐吧！”一家人连连道谢。第二天，天赐的母亲便抱着他，在村里认了干哥哥，又由干哥哥抱着天赐钻了回棺材。依着兄长与妻子的想法，要规规矩矩地做场“入棺”的法事，荣贵是老党员了，不太信奉这些，但保子心切，也就由着他们悄悄地认干亲，钻棺木，却执意不肯做法事。

天赐渐渐长大了，三岁多点便跟着他大伯尚荣余住在胡同尽头的小南屋里，整天拉着大伯的手，出出进进，形影不离，就像根拐棍一样。尚荣余把积攒不多的零花钱给天赐买食品，买小人书。晚上就给他讲那些个不知讲了多少遍的老掉牙的故事，大多是他自己走南闯北的经历。无非是些“男子汉吃饭狼吞虎咽啦，”、“自个儿不害人，要有防人之心啦。”、“自己从前如何吃大餐坐大

席,多么体面风光啦。”又说,“不怕别人不正,就怕自个儿不硬,自己得有能降住人的本事啦。”等等。有时就教他口算技巧,无论买与卖,张口出数,口出不误,不占人便宜,自己不吃亏。有时又教他吹笛子,还教他翻跟头,踢腿打拳,虽不专业,却练出了天赐健壮的身子。

天赐长得端正清秀,在大伯的言传身教下,一张小嘴见谁都笑,该叫啥的就热情地叫,村上老头老太太都喜欢他。每天跟着大伯上街转悠,走东家窜西家,混得好人缘。

村头有个井台,北边有座高墙,人们闲着无事边聚集于此,海阔天空,地北天南地聊侃。天赐胳膊上挎一个精巧精美的竹篮,每天都是空篮出,满篮归。天赐非常喜欢这个地方,不但热闹,而且能听到许多故事。一个身体壮实的老太太,大冬天的晒着太阳,暖和了,破旧棉袄上的虱子就不老实趴着了,慢慢蠕动着,老太太把手伸进怀里一摸就摸出一个虱子来,两个大拇指盖一挤,虱子的肚子破了,指甲上留下几滴虱子血。逮着逮着不过瘾了,干脆脱下棉袄,露出两个稍显干瘪的奶子。有的人伸头去看,她也不在乎,集中精力逮虱子,开始用两手挤,高兴了,干脆扔到自己的嘴里,人们看着她就像欣赏一种艺术。估摸差不多了,她站起身来,两手扯住棉袄的肩部,向外使劲地抖落几下,又穿到了身上。接着便给小孩子们讲些狐狸精、长虫精(蛇)害人的故事。她不是天天讲,时时讲,是趁一个瞎子不在时才讲,因那个瞎子讲的是书里的故事,大多是杨家将、呼家将、大八义、小八义之类的古代演义,年轻人爱听。他是个老秀才,讲起来有声有色。有他在,老太太的鬼怪故事便没多少听众了。天赐喜欢老秀才的故事,天天听,想他肚子里究竟有多少东西呀,怎么总也讲不完。

天赐上学了,眨眼间上到小学三年级。他上学晚,家里娇惯,大伯舍不得撒手,又担心年龄小,学习吃力伤害了脑子,直到八周岁才上小学一年级。由于他大伯教他练身手,十一岁就长了个结结实实的高个子,比他同龄人要高出半头。这一年,学校来了个叫贾春的女教师,住在村子北头的学校里。没柴烧了就组织同学上山捡柴,大家争先恐后地表现,一捆捆的干柴垛成了柴墙。实在捡不了的,家长就从家里捎来一捆。贾老师很奸猾,经常打骂学生,天黑了也不让回家,非得家长到校领人才能走。为子女能学到知识,不断有家长请老师到家里吃饭,还不断地往学校送饭送菜。那些家里寒酸的请不起老师,他们的孩子便成了刁难的重点对象。天赐家请得起,可他不肯请,他和展侠(由于嗓子尖声,外号“小公鸡”)等几个小子很要好,都憋着劲地不请,因此,他们这五六个秃小子便隔三差五地被老师责怪、罚站。天赐、展侠几个人也想找个机会整整这个烦人的女老师。

学校的东边是一片空地,贾老师在地边上开出一片菜地,种了不少黄瓜、茄子苗。长成后,茄子黑紫光亮,黄瓜肚圆籽满,贾老师吃不完又不愿送人,就让其丈夫来校用自行车驮走。一天周六上午无课,天赐约上“小公鸡”、小栓子、王秀成几个小伙伴到村口河里拿(逮)鱼,在天赐大伯的指挥下,几个人把水流较缓的岔口处用石头泥沙隔断,水归入主河道,岔流处的水渐渐干了,石头

显露出来,缺水的鱼儿待不住了,便蹦跳着,几个人这叫乐啊,挽起裤腿猫下腰,在干枯的河道不费劲地将鱼放进盆里、桶里。天赐的大伯说肚子不好,天赐便领着他,提着几乎装满鱼的小水桶先回去了。“小公鸡”等三人便倒了霉了,他们把鱼捡完了往回走时,在学校的路口碰到了贾老师。他们被带回了学校,贾老师把他们训了一顿,把鱼全部扣下,说:“你们犯了校规,按理该罚的,这些鱼就留在学校里喂兔子吧,就不罚你们了!”几个小子费了半天劲,没尝到鱼腥还挨了顿数落,心中自是不服,将此事告诉了天赐。天赐乐了“妈的!坑人也不是这么个坑法,哪有兔子吃鱼的呀?这不是明抢吗?”晚上便把他们几个约到家里来吃鱼,边吃边骂,天赐妈说:“人家是老师,别闹了,就算孝敬老师了吧!”“小公鸡”展侠气哼哼地说:“孝敬她?明着要还算咱们落个人情,也少挨她几顿狗屁疵!这算啥?她占了便宜还得骂咱大傻蛋!”小栓子、秀成也咬牙跺脚放屁地骂,天赐没吭声。饭后四个人悄悄来到学校,趴在窗子上往屋里看,贾老师和她丈夫、女儿一家正在津津有味地吃着醋焖小鱼呢!几个人心里这个气呀不打一处来。天赐想起了瞎秀才讲的侠义故事,便附耳对几个人叽叽咕咕了一顿,几个人便消失在黑幕中了。

周一上学了,天特别晴朗,太阳显得比往日低矮,把光热撒向大地,人们热得直出汗。午后,教室里贾老师转来转去,她不讲课,不说话,两只眼睛滴溜乱转,像审贼一般在几个男生眼前盯来盯去,盯得人心发毛。原来,经过两天暴晒,地里的茄子、黄瓜全打蔫了,叶片发黄,贾老师转来转去就是找不出原因。她手在秧苗上摸来抚去,一颗黄瓜苗根露出地面,她拿起来一看,根部齐刷刷的,是被人剪断的,又拔出几颗,同样如此,她这个气呀,牙根直疼。她绝不善罢甘休,非要查个水落石出。到了放学时间,还是没人说话,就这样耗着、熬着,天赐绷不住劲了,他不愿意害得全班同学都陪着受罪,站起来说,“事儿是我干的,爱咋地就咋地吧!”贾老师笑了,那是干笑,终于有人承认了,她胜利了,说:“站到前面来!”天赐大步走到前面的讲台上。一看天赐站出来了,“小公鸡”也挺着胸脯像个英雄似的走上了讲台。随后,小栓子、王秀成也蔫蔫地上了讲台。贾老师在四人面前走了两圈,突然伸出手在四人脸上每人赏了一记耳光,说:“为啥干这缺德事?”天赐说:“你为啥抢他们的鱼?”贾老师说:“那叫抢吗?是他们自愿为学校做好事,那些鱼是喂兔子的,咋成抢了?”展侠也来气了,说:“喂兔子的鱼咋都跑进你们一家子人的肚子里啦,你们是兔子吗?”全班同学都乐了,真新鲜呀,兔子吃鱼不吃草,还头遭听说!大家都明白咋回事了,对这个贾老师自然心生反感,无论男生女生回家都跟家长说贾老师骗学生、打学生的事。家长很生气,有的还到中心小学告了她。

过了好几天,班里的男生全部剃了头发,阳光照耀下,个个头顶闪着青光。一节课讲完了,课间休息,贾老师进了女厕所。那会学校简陋,男女厕所只隔一堵半截子墙,而且露天无顶。一帮秃小子们拥进了男厕,在尿台上齐刷刷地排成一排,解开裤子,掏出那个小家伙,用手掂起,一排水枪般的尿水越墙而过,密匝匝地倾泻在女厕里。厕所不大,尿排密集,无论蹲在哪个坑位,都甭想躲过尿

雨。随着惊呼怒骂,贾老师湿淋淋地逃出了厕所,逃进了宿舍。待她换完衣服要找学生晦气时,学校已无人影。这书没法教了,她一赌气,跑到中心要求调换工作。她不知学生家长早已将她告了,不容她解释,被校长披头盖脸一顿臭训,责令她调离。她走的那天,学校的围墙上趴着百十名学生。她还以为是欢送她的,谁知刚出校门,听得学生们齐喊“琉璃瓦,瓦琉璃,学校不是你家自己的!”又喊“打学生,骗学生,你这个老师要不地!”她头也不敢回地走了。

学校来了个男老师,是个大学生,二十七八岁的样子,他的到来改变了天赐的人生。他没有结婚,可能连女朋友都没有。他有的是书,很多的书,他的工资除了生活费外,几乎全部买了书。小学四年级时,天赐到了他的班上,一次作文让他发现了天赐的文学潜力。他给天赐讲书中的故事,把书借给他看,看完一本又换本新的,天赐沉迷书中,越读越上瘾,那会儿的书,像“李有才板话”、“六十年的变迁”、“钢铁是怎样炼成的”、“铁道游击队”、“青春之歌”,以及古典文学中的“三国演义”、“水浒传”、“说唐全传”、“说岳全传”等等,他全都熟记于胸。一次天赐去京城表姐家,带回一箱子书,全是古典的,“杨家将演义”、“呼家将演义”、“七侠五义”,还有“东周列国志”、“封神榜”等等,看不懂的天赐就查字典,问老师。不知不觉他的国文成绩超过了算术,作文的水平超出了他班级的水平,在学校里自然出类拔萃了。

新来的老师姓郭,好读书更好写作,杂志刊物上经常有文章发表。他把《西游记》中三打白骨精一段择出来,改编成小歌剧,用黄梅戏的调子作主调,在同学中进行排练,边排边改。彩排时,缺少服装,他真会想办法,用彩旗折成服装,用别针别好,穿在身上光彩照人。天赐扮孙悟空,展侠扮猪八戒,一个叫英莲的女生扮白骨精,其他角色选好后,经过一段时间的排练,先是在村场院里为社员表演,后到中心小学演出,受到欢迎。展家庄历来有唱戏的习惯,每逢春节必唱,少则三天,多则五天,自己唱,请人唱,从大年初一到正月十五天天唱戏。学校排的三打白骨精是人们从未看过的,村里人自是多看不厌。郭老师被村里人接纳了,认可了,尊敬了,不少家长真心地请他吃饭,感到是种荣幸。从不爱请老师吃饭的天赐却请了郭老师不止一次。

瞎秀才仍然在古井旁边滔滔不绝地讲着他那些故事。他号称秀才,其实胸中墨水并不多,读过几天私塾,在村里便成了文化人。他走南闯北,见闻颇广,凭着一副好记性,从说书人那里和民间闲聊中,积攒了一些残缺不全的故事,便照葫芦画瓢地神侃,再掺杂他自己的想象,芝麻谷子、核桃枣儿一股脑儿地倒出来,大伙听得还挺得劲儿。书看多了,天赐才知道瞎秀才讲的故事书里全有,而且比他讲得要完整得多。天赐仍是静静地听,并不卖弄自己。

这天,瞎秀才又在演讲,讲到紧要处,突然讲不出来了,吭哧了半天,正要发挥他自个儿的想象,天赐轻轻地提示了一句。瞎子听了脸红了,知道这小子肚里有货,只是放不下面子,只好接茬往下讲。散场后,瞎子悄悄找到天赐,在小南屋里讨教。天赐便把他讲得不对不足的地方加以补充。自此,瞎子遇到难题时,便上门求教。一来二去,瞎秀才拉古的技艺自然提高了不少。后来人们才

知道,满肚子故事的秀才还得靠天赐指点,人们对他便刮目相看了,说这小子将来肯定是个人物。天赐的大伯乐得屁颠颠的,别人不夸,他挑头夸,说:“这小子打小就有出息,三岁看老,大了错不了!”

读完了小学六年级,天赐该升初中了。村里只设一至六年级。天赐他们只好转到镇中学读书。这样,上学五六里地,下学五六里地,每天要走十一二里路,而且几乎常常是小跑着的,两年下来,个子长高了,身子骨也越发壮实了。

展玲家有自行车,可她不会骑。天赐会骑,可他家没车。他们俩住在一条胡同里,天赐家在胡同里,展玲家在胡同口,天赐每天要路过她家门口,上学时经常做伴一起走,一同回。天赐比展玲大两岁,倒像个大哥哥似的,整天护着她。谁要敢欺负她,他就挺身而出,打抱不平,因此两个人,甚至两个家庭的关系都处得非常好。展玲是个漂亮的姑娘,小时也不显山露水,随着年龄的增长,越发水灵耐看。她细眉毛,大眼睛,白皙的脸盘被日光晒得红扑扑的。她活泼开朗,嘴角带笑,剪了一个短短的运动头,像个男孩子,加上她那风风火火的性格,人们都说她是个疯小子。他们长大了,也慢慢懂得了一些忌讳,再不像小时候不管不顾,甚至连拉屎撒尿都不知道避着点。

进了中学,他俩并不在一个班,天赐分在初一(二)班,展玲分在初一(三)班,两个班的教室离着有二十多米远。放学了,展玲早早地候在校门口,见天赐出来了,忙拉着他的衣服往外走。

天赐前后左右地望几眼,把她的手拉开了,说:“别总拉拉扯扯的,让人家看见了多不雅?”

展玲笑了,“就你正经,我有事跟你打个商量。”天赐收了红脸:“有啥事就直说呗,你啥时学会客气了?再说,刚放学,人多眼杂,不像在村里,神秘兮兮的多不好!”展玲说:“懒驴上坡毛病多,就你事妈似的,我不跟你说了。”说完转身大步向前走去。天赐苦笑着追上去,“哎,哎,等等吗,别犯病了,有话赶紧说吧!”

展玲胜利地笑了,“是这样的,你看咱俩每天连呼噜带喘地多累得慌呀。我家有辆自行车,原是我叔骑来着,现在他外出工作了,就家里闲搁着,不如咱俩一快骑,既省时间又省力气,冬天也甭起早贪黑了,你说多得呀。”

天赐说:“咋没见你骑过呢?既然有车子你就骑呗,放着可惜,时间长了就搁坏了。这不是你自个儿的事吗,有啥跟我唠叨的?”

展玲脸红了,说:“哟,拿你当个人敬着,你还抖上了。我咋不晓得闲放着浪费呢?放着现成的车子不骑,却牛似的跑来跑去,你干脆骂我傻得了。咱不是不会骑吗?要不求你干啥?甭觉着离了你这个臭鸡子儿,还做不成蛋糕了。找你打个商量是高摆你,你呢,一来要负责教会我,二来在我没学会之前,咱俩共享,你蹬车我坐车,你过骑车瘾,我享蹭车福,两不亏欠,你说公平吧!”说完捂着嘴顽皮地笑了。天赐也笑了“好算计,你坐车享福,我蹬车受苦,这不成了剥削吗?还两不亏欠,亏你说得出口。”

展玲用手摆弄了两下短发说:“你咋那么没良心呢?现成的车让你练技

术,省却了买车的钱,你有啥不知足的?”

天赐脸一下红了,说:“我不是这意思,是怕别人见了说闲话,咱犯不着呀!”

展玲说:“怕个啥?说闲话就是吃不着葡萄说酸,是眼气,肚子里气憋多了,放出来的就是咸(闲)屁!你呀甭找借口,敢不敢吧?你不干我就去找别人去,没想到一个大老爷们,还不如我们女同学呢?”说完扭头就走。

“哎,哎!急啥呀?不是怕给你添堵吗?我怕个啥,不就是骑骑车吗,又不是谈恋爱、搞对象,真是的!”天赐说着把胸脯拍得山响。

展玲红着脸说:“嘿,嘿,扯远了吧,骑车就骑车呗,咋跟搞对象扯到一起去了,再说,搞对象咋了,犯法吗?早搞晚搞都得搞,这不是谁想搞就能搞的,当然了,跟谁搞那是我自个儿的事儿,谁说屁话就让他们找我好了,你要害怕就吹灯,甭拿我说事儿!”说着又要往前冲。天赐急忙往前赶一步,说:“好了,就这么定了吧!”

第二天清晨,展玲推着擦拭干净的自行车就在大门口等着。天赐特别高兴,用手摸了又摸,爱不释手。天赐长得健壮,个子高挑又天生好动。上六年级时,有几个学生家里有自行车,他羡慕得不得了,看着几个有自行车的学生得意忘形地骑着车子飞快地跑着,心里直痒痒。可自个儿家境不宽裕没钱买,只好眼巴巴地看着。有两个跟他要好的同学知道他的心思,就在课余时间教他骑车,他好动的身体和灵活的脑瓜儿,很快就学会了,不但能骑着跑,而能带人载物。展玲知道他会骑车子,就和父母商量把车子搬了出来。

天赐接过车子,边推着走便说,这车有八成新哩,闲搁着真可惜了。到了村里的土路上,天赐停在一块大石头旁边,自个儿坐在车座上,双手扶住把,两腿支地,说“人家就坎儿骑驴,你就蹬石头上车吧。你坐稳当了,我再蹬车,不然车走起来你就不好上车了,弄不好会跌个大马趴或摔个狗吃屎,样子就寒碜了。”展玲也不搭话,蹬着石头一偏腿一蹦,屁股就歪坐在车后架子上,怕不稳当又拽着天赐的衣服挪了两下,车子晃了晃,她就坐正了。随着她“驾!”的一声大喊,车子就慢慢转动起来。

天赐和展玲兴奋极了,脸上都红扑扑的,一个骑车一个坐着,谁也不说话,路上遇到并超过了一拨又一拨本村的同学。车子风一样地刮过,身后传来阵阵嘻笑声。展玲脸朝后,看到不少同学用手指点着他们,还不停地喊叫着,她知道准没啥好话,不由得脸热了一阵子,就跟天赐找话说。天赐听不清,她就使劲喊,他们就一路喊叫着。自行车比步行快得多了,平常步行四五十分钟,他们只用了二十几分钟就到了学校,而且感觉很好,都出了汗,一个是累的,一个是兴奋的,心中都隐隐地想,要是永远都这个样子多好。

到了周六,没吃中午饭天赐他俩就回到村里。下车后展玲问:“你下午有事吗?”天赐说:“你有啥打算?”展玲说:“要是没啥要紧的事就到大场院里教我练车去,要不总这么剥削你的劳动多不好意思呀!”天赐闻言笑了:“哟,记仇了,真小家子气,得,晌午饭后我直接去场院等你。”

场院里很大,此时庄稼尚未收获,场子里空荡荡的,场边上堆着山似的麦秸,都是去年垛起的。在这空旷的黄土碾实的场院里,天赐教展玲从上车起步学起。她坐在车上,双手紧攥着车把,天赐扶着车把,防她跌下来,教她一点点用力蹬车。车子咋也不听使唤,总是歪歪扭扭地别着劲。天赐忽而前忽而后,不大工夫便汗流浹背。好在展玲腿长,看着车子要倒,立马用脚支住。俩人歇了会,再练,展玲聪明,逐渐掌握了要领,慢慢天赐虚劲只做保护性动作,由展玲自己蹬车前行。没过多久,她已经能歪歪扭扭地独自跑上几圈了。展玲高兴了,一边跑着,一边嚷着“我会了,我会了”,一不注意,车子一歪,倒了,把她从车上扔下来。她不好意思地爬起来,拍拍身上的土,又要上车。“没事吧?”天赐跑过来,看到她四仰八叉的样子,乐得直拍手,“哈哈!我可看到啥叫狗吃屎啦!”展玲爬起来吐吐舌头说:“德性!”又上了车。她摔了一下后,心有余悸,动作小心了,却显得生硬僵板。天赐抱她的屁股搂她的腰,惹得她哈哈地笑,慢慢地自然了。车子飞跑起来,展玲又高兴了,大声喊叫着,车速越来越快了。忽然,她仓促间忘了拐弯,立刻慌了,手中的车把左拐右弯地不听使唤,睁着眼直愣愣地往麦秸垛上撞去。

天赐见状,急忙跑过去扶车子。展玲一松手,车子像箭一般向前冲,一下子把她俩摔进麦垛里。他俩趴在麦垛里呼呼地直喘粗气,麦秸弄了一身仍嘿嘿地傻笑着。好长时间,天赐仍抱着展玲的腰肢不放手。有种飘忽的感竟,手也不自禁地蠕动着。她们是想到了什么,脸儿热起来,猛地喊了声。

“傻愣个啥,还不起来练车去?”天赐清醒了,像个得到赦免的犯人一样站起来,老老实实在地推着车子,手再不敢乱动弹了。

看到天赐的样子,展玲又可怜起他来。不知为啥,天赐的那双手离开了她的身体后,她觉得丢掉了些什么,便在回味着,大概是想找寻回来,又可能不是,反正他没怪天赐,自己该不该喊那一嗓子?还是喊得早了些?她自己也不清楚。她想天赐当时是什么感觉呢?可不要吓着他才好,说实话,她还真喜欢天赐这样,从小一快长大,也不断地嬉闹,可从来没有过这种感觉,扭头看着天赐,他像被太阳暴晒过的秧苗一样,蔫头耷脑的毫无精神,她明白了,是自个儿那一嗓子闹出来的,立刻用脚支地放声大笑起来,笑得前仰后合,笑得天上的云朵都飞散了。天赐不知她为何发笑,看着她红扑扑的脸上像开了花一样自然,他不知为何,也笑了,放声大笑起来。

〈二〉

天完全黑了。天赐吃完饭早早地来到“小公鸡”展侠家里和他做伴。他的父母去了矿上姐姐家里。两个人在院子里玩耍一阵便回屋翻看小人书。《三国演义》、《水浒》、《西游记》那些不成套的连环画,快被他俩翻烂了。看累了便

躺在炕上,天南地北地海聊起来。忽然,听到猪圈里猪的惨叫声。俩人不敢出屋,站在炕里头,打开靠猪圈的窗户往外看。哎呀,圈里正在激战。一头凶猛的野狼目露凶残的绿光,死死地盯着圈里的老母猪和它身后的两只小猪崽。母猪头破了,淌着血,随时准备还击狼的进攻。双方相持片刻。忽地一下,野狼带着一股风冲向一只小猪。母猪怒吼一声,一口咬住了狼的屁股,头猛地一甩,一块带血的肉被撕咬下来。野狼负痛,放弃小猪,与母猪撕咬在一处。无论狼怎么厉害,母猪护崽毫不相让,它肚子被撕开了,肠子流出来,仍不退阵。狼并未占多大便宜,头被猪咬破了,屁股上直冒鲜血,肋骨也断了。它无奈地嗥叫了一声,退出圈门,跑得不知去向。

看完狼猪大战,如此惊心动魄,天赐和展侠的手心都沁出汗了,平常猪是打不赢的,可为了保护孩子,它就疯狂了十倍。天赐说:“这叫啥?人们常说的,母爱吧?”“小公鸡”说:“像是这句话,我也听说过呀!那猪的伤怎么办呀?肠子还在外流着呢,它还能活吗?”天赐乐了说:“光顾瞎扯了,啥爱不爱的,咱们还是先爱爱你的母猪吧!”拉着展侠就往自个家里跑,回家后把这事对父亲说了。父亲说:“有这事?快!你俩先回去,我去请村里的兽医,这猪伤得太重,咱治不了。”说完分头行动,不大工夫,兽医来了,先把肠子推进肚里,安放在应在的位置上,又用针将肚皮缝好,把伤处涂上药粉。这一阵折腾完天已过半夜了。

村上闹狼,这是近十几年来罕有的事。有的人家的猪崽被叼走了,生产队里的羊今天两只,明天三五只地被叼走,整个村子被狼折腾的不得安宁。村里组织民兵,发给枪,一连几天埋伏,毫无动静。这天夜里,当埋伏的民兵打算撤走时,狼出现了,大约有五六只。待它们快进羊圈时,枪响了,狼拼命逃窜,有三只狼被撂倒在地上。那会儿正是大跃进红火的一九五八年,村里以生产队为单位吃集体食堂,村民住户都不起灶。兴许是怕人多狼肉少不好分配,正好打死三只狼,每个生产队分得一只。天赐的父亲在食堂当大师傅,头天晚上天赐便跟着父亲去了食堂,看着大人剥皮宰狼,收拾内脏,晚了就住在食堂的炕上。清早起来,开饭前,父亲的同行便用铁勺子先给天赐碗里倒大半勺,等开饭时,天赐又分得一份。天赐高兴极了,像占了多大便宜似的乐呵呵的。他突然想起了人们常说的一句话“吃了狼肉胆大,吃了狼心心狠”,真假尚且不论,反正比别人多吃了一份狼肉。

自打吃了狼肉,天赐还真觉得自个儿的胆量比往常大了。这天,妈妈给他穿了一身新衣服,为了对人们显摆,晚上还在大街上晃来晃去。以前,他穿新衣服晚上不敢上街。那会儿没有电灯,街道胡同里黑灯瞎火的。他穿了新衣夜晚在街上走,新衣摩擦发出刷刷的声音,他疑心生暗鬼,总觉得屁股后边有人跟着他。三步一回头,两步一转身,看上没人又往前走,刷刷声再起,他害怕了,步子越迈越快,速度快了,发出的刷刷声更大更响了,他心里越发不安起来。越往前走视线越迷茫,似是有一面黑墙横在面前。他常在炕头上听小脚老太太讲鬼怪狐精的故事,也听到过鬼搭墙的事。所谓鬼搭墙是人总也走不出原来的地方,

直到走乏了才晕晕乎乎地走进一所突然出现的房子里,便失去知觉,昏昏沉沉地睡去。当雄鸡高唱,天色发亮,才能从混沌状态醒来,睁眼一看,自己哪在屋子里,是躺在一片坟墓中。人们便胆战心惊地逃离荒冢。事后许多日都不能恢复常态,甚至变态。想到此,他生怕真遇上鬼搭墙,使劲拧掐了几下屁股,赶快逃回家中。自打吃了狼肉,再没出现过如此的情况。

一整天都耷拉着脸的天空更加阴黑。晚饭后天赐又和几个小伙伴聚在一起,玩起捉迷藏的游戏。几个小伙伴相互间轮流藏找,只要不出规定的范围就不算违规。该天赐藏了,几次都被小伙伴轻易地找到,这次他决心找个别人不易发现的地方藏起来。寻思了一会,便推开了一户全家在外多年没人居住的大门。门锁着,他身小,从一道缝隙里硬挤了进去。推开南屋,便在垛满榆叶栌的缝间蹲了下去。刚进屋,黑忽忽的,啥也看不清。蹲了会,听到外边没动静,便起身要到门口去看看。刚直腰,头被什么东西碰了一下。他揉揉头,抬头一看,像个人影。哪来的人呀?他以为自己看花了眼。立刻闭上眼,晃了晃小脑袋,再次睁开,这下看清了,确实是个人,是个女人,是个吊在房檩上的青春女人。她脸已扭曲,但不失其美,舌头吐出来长长的一截,但并不怕人,起码当时他没觉出害怕来。他站起来,扯扯女人的衣服,她像个皮影戏里的影子一般晃动了几下,又停止了。她死了,身体凉的没有半点体温。他顾不上害怕,快速冲出门外去喊人。后来才知道,她是因红杏出墙才结束了年轻的生命。

这女人叫贾芳,是贾铁的亲姐姐。她不足二十岁便嫁给本村的王玉柱为妻。她天生美丽但不活泼,心生内向,凡事爱憋在心里。王玉柱高挑细瘦,更是少言寡语,在路上遇到人,不碰鼻子贴脸不说话。开了口也是张张嘴从牙缝里挤出两声哼哼了事,继续走他的路。整天闷头干活、吃饭,像跟谁都不认识一样。村里人管他叫“死人种”。

贾芳嫁过来之后,家里仍旧冷清孤寂。她跟丈夫如同路人,丝毫亲近不起来。家里没有说话声,没有笑声,小两口在炕头上说话,他仍是嘴里蹦字,像他的话多么金贵似的。

夜晚,小两口躺在炕上,就像摆放着的两根木头。王玉柱不仅话少而且性淡,新婚之夜连基本的程序都没履行。贾芳以为他腼腆,自个儿又不好太过于主动。谁知一连几天,他仍在炕头上挺活尸,连个动静都没有。她心里暗骂“真是一个死人种”。尽管她像一条河憋足了水,放开闸门就会汹涌澎湃,可丈夫仍是一具活尸,就是不去打开她这道闸门。他只嘟囔了一个字“睏”,翻个身又打起了呼噜。

两三年眨眼便过去了,两口子的房事偶尔有那么一两回。种子没质量,长不出庄稼。婆婆明来暗去总是埋怨媳妇不争气,说急了,媳妇回一声:“问你儿子去!”婆婆以为儿子太过死板,说:“婚都结这么多年了,还有啥羞了臊的,他是根木头,你就主动些,别绷着劲了?”媳妇笑了:“有啥好绷劲的,地再肥没种子不也白搭吗?”婆婆明白了,唉叹了一声,憋了满肚子话再也说不出来了。

盛夏,骄阳如火,烤得大地都冒热气。直到下地干活的人们收工了,整个空

间仍被热气笼罩着。人们都收工回家了,贾芳这才磨磨蹭蹭地来到河边,立时一股清凉扑身。夕阳落在水面上,碎成斑驳陆离的光,随着水波流动,轻盈自在地飘闪着。远处,村子里屋顶上缓缓飘升着缕缕炊烟,骡马牛驴、鸡鸭猪羊的欢叫声合成归圈入窝的交响曲,渐渐归于寂静。看看四下无人,她脱下衣裤放在石头上,只穿个大裤衩子迈入水中,慢慢地擦洗起来。天色昏暗了,微风徐拂,温水冲掉身上的灰土和汗水,感到无比轻松惬意。风很调皮,吹动了树枝,吹动了绿草,吹动了河水,也吹动了衣服。它们从光滑的石上飘落水中,水托着衣裤随波而流。贾芳紧跑两步,一把没抓着,便顺着漂流加速的衣裤追下去。她心里急口不能喊,怕把人招来,光着身子多难为情。她深一脚浅一脚地向前赶,河中发出哗哗的踏水声。水流似同她开玩笑,眼看就要抓住了,一闪又滑过去。她越急踏水越猛,越怕水声越响,正在无可奈何之际,河水拐弯了,弯处水缓且分岔多道而行。衣裤停靠在柳树旁的蒿草上。她气喘吁吁,刚要弯腰去捡,一只手却轻轻地把衣裤抓在手中。

那不是她的手,是草后一个男人的手。抬头一看,她脸刷地红了,眼前是个一丝不挂赤身裸体的男人。

那个人是贾恒,比贾芳大上五六岁。贾芳如久旱无雨的旱地,贾恒正值年轻体壮,俩人干柴烈火,使贾芳有了婚后从未有过的快感。自此,俩人你来我往,寻机解渴,经常泡在一起了。

俗话说,没有包住火的纸,没有不透风的墙,俩人常往一处凑,难免不入别人的法眼,议论是难免的。活该有事,早饭过后,丈夫出工去了,公婆也到离村较远的地里干活去了。刚到地头,她公公不小心踩翻了石头,崴了脚,立刻红肿起来。她婆婆搀扶着他回村上了药,便往家走。婆婆推门,大门紧闭着,推了几下没推动,便用镰刀插入门缝,一点点把门闩撬开了。走到窗下,听得屋里欢声浪语。她婆婆没有声张,踮起小脚,踩着台阶,用舌头舔湿了窗纸,看到儿媳和一个男人搂抱在一起,两个人一丝不挂,挤压在一处做着“欢乐”的活动。她火了,猛地推开屋门,也不管那男人是谁,一把揪住贾芳头发,噼啪两声脆响,狠狠地扇了她两记耳光:“浪眼子招风的骚货,憋得难受的母狗,养汉精!”嘴上骂个不停,打人的手不停。那个男人慌得抓起衣服没命地跑了。婆婆回头再想与那个男人理论,发觉早已不见人影,她这个后悔呀,自家的媳妇让人玩弄了半天竟然不知是谁。

贾芳哭了,趴在炕上一天都没动弹。她觉得委屈,埋怨道:“你还打我?要是你儿子能争气,我何必做那事?”越想越难受,“这是啥日子哟,嫁个‘死人种’守得是活寡呀!”“今后还咋出门,咋见人?”本就心眼窄憋的她,更想不开了。晚饭后,悄悄跑到无人住的屋子里,在房梁上拴根绳子,踩着一个荆条篓子,把头伸进绳套里,脚下用力一蹬,篓子倒了,人就吊在空中,想不死都不行了。她挣扎了几下,带着满肚子委屈离开了人世。

天赐出名了,是由于胆子大而名动全村的。他小小年纪,半夜遇到女人上吊的事,甭说是个孩子,就是大人碰上说不定也被吓傻了。可他报了信,人卸下

来,几天后下葬了,所以他胆子大就出了名了。人出名也是要付出代价的,贾恒暗地里恨上他了,只是他不知道而已,

那天贾恒与贾芳在河边整得天翻地覆,事后俩人兴奋不已,相拥着向村里走去,因天黑不怕人撞见,便余兴不尽地亲热着。天黑不一定没人,恰巧就碰到了天赐。贾芳见有人,赶紧推开了贾恒,急忙跑走了。天赐见他俩那么亲热,大或不解。他和“小公鸡”也在河边玩耍,并没有看到这对男女的苟且之事。因“小公鸡”内急去方便,他在路边等他。贾恒疑心生暗鬼,问:“这么晚了,咋还不回家呀?”天赐打心眼里并不喜欢贾恒,说:“你不也在忙吗?”他指得是刚才见到的贾恒与贾芳相拥之事。贾恒怀疑地问:“刚才你去哪啦,又淘气去了吧?”他想套套天赐的话,天赐反感地说:“你才不老实呢!”

贾恒心虚了,顺嘴说了句:“你看到啥?”天赐笑了,说:“看到狗抱窝了。”“狗抱窝”在农村是常见的事,指公狗与母狗交配之事。天赐这句话本是玩笑,因为白天他的确实看到狗抱窝了,而且他看到贾恒与贾芳相拥相抱的样子,真有几份像狗抱窝,便信口胡扯起来。说者无心,听者有意,贾恒以为天赐不仅知道,而且还拐弯抹角地骂他,于是贾恒再也绷不住劲儿了,喊了声:“胡说瞎扯,没正经的。”便匆匆离开了。贾芳上吊而死,贾恒总认为是天赐这小子嘴跑风泄露了天机,不然哪会那么巧,偏偏让贾芳的婆婆堵在屋里抓个现形呢?心中暗恨:“臭小子,等着瞧,总有让你难受的那一天!”

〈三〉

雾 烟

· 12 ·

黄昏是美丽的,南山上的黄昏更美丽。南山是展家庄的山,方圆四十余里,成片的森林把山峰围裹起来,顶端像是一个小平原似的平台,被一层一层的树林拥抱着。从山脚向上爬,登越无数个小山包最终到达平台。山区咋也不像平原那么坦荡平展,也是一层层的梯田山地。整个南山像个塔,塔顶不尖却很平缓,人们称之为塔台。山高自然天近,黄昏的晚霞将树林涂上一层金色,塔台上二十多个学生在对台词,练动作。暑假是中学生们快乐的时光,放假后,跟村里讲好,为排练春节的节目,打破生产队的界限,二十几个人集中在山上干活,每至下午四点左右便收工排练。

贾铁是高年级的,又有些才气,作为队长兼导演,由他统一安排。这些人中,很有几个漂亮姑娘,有的不但漂亮且很有表演天赋。看着这些个活泼漂亮的姑娘围在自己周围放喉高歌,翩翩起舞,他心里总是愉快的。贾铁心仪展玲已久,可他们中间偏偏插了个尚天赐。贾铁喜欢王英莲,但一有了展玲,便对英莲淡漠了。他坐在石头上,笑眼迷迷地看着展玲,随时指导着她的动作。展玲有意无意地瞅他一眼,他都觉得那是情有专注的目光,立刻感到幸福莫比。二十多个人,谁都得听从他的安排,这是什么?这是能力,这是魅力!对有能力又